

## 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将于2020年6月27日届满，现因公司经营管理需要，公司监事会决定提前换届选举。为顺利完成监事会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20年1月21日召开2020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表决，一致同意选举雷金友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雷金友先生将与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2名股东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与第五届监事会任期一致。

雷金友先生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有关监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

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配偶和直系亲属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期间未担任公司监事。

特此公告。

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月22日

**附件：**

**雷金友**，男，中国国籍，1969年生，中共党员，本科，曾任公司华东区域财务总监、工程事业部财务总监、建设事业部财务总监，现任公司建设管理中心运营副总经理，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雷金友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或禁入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